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对《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对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和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作出的专项说明发表如下意见：

一、审计委员会同意中兴华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实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二、审计委员会同意《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将持续关注并督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采取相应措施，密切跟进强调事项段相关事项的进展，推动尽快消除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事项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